

民营经济对构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 作用的理论逻辑与实践路径

徐文斌

(上海理工大学 马克思主义学院, 上海 200093)

摘要: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明确“构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政策。民营经济作为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对构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产生助力作用。基于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理论框架,以履行社会责任为研究重点,从历史发展、理论逻辑和路径选择三个层面厘清我国民营经济对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建设的重要作用。通过分析我国民营企业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行为特征得出,社会主义制度的环境优势使民营企业在发展中会形成自身经济利益与社会目标相统一的状态,并可以通过员工持股等方式变革企业内部生产关系,进而在科学技术创新与生产关系创新中形成对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建设作用。

关键词: 民营经济; 社会责任;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

中图分类号: D 61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9-895X(2025)01-0086-06

DOI: 10.13256/j.cnki.jusst.sse.250109015

The Theoretical Logic and Practical Path of Building a High-level Socialist Market Economy System with Private Economy

XU Wenbin

(School of Marxism, University of Shanghai for Science and Technology, Shanghai 200093, China)

Abstract: The Third Plenary Session of the 20th CPC Central Committee announced to “build a high-level socialist market economic system”, in which private economy, as an important component of China’s socialist market economy, plays a necessary role. Based on the theoretical framework of Marxist political economy, this paper chooses fulfillment of social responsibility as the research focus, clarifies the important role of China’s private economy in the construction of the socialist market economy in three aspects: historical development, theoretical logic and path selection. After analyzing the behavior characteristics of private enterprises in the socialist market economy, we concluded that the environmental advantages of the socialist system enable private enterprises to unify their own economic interests and the social goals in their development, and they can change the internal production relations of the enterprise through employee stock ownership and other ways. In addition, private enterprises can play an important role in the construction of a high-level socialist market economy system by innovation of science and

收稿日期: 2025-01-09

基金项目: 2024年教育部人文社科青年项目(24YJC710018)

作者简介: 徐文斌,男,讲师。研究方向: 马克思主义中国化、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等。

E-mail: 48150528@qq.com

technology and production relations.

Keywords: private economy; social responsibility; socialist market economic system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明确“构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是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总目标之一，并进一步强调“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是中国式现代化的重要保障”^[1]。作为构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坚持和落实‘两个毫不动摇’”是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重要动力和活力。民营经济作为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为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2]发挥了重要作用。

改革开放以来，民营经济为中国的发展带来了物质富裕的基础，其具有的“五六七八九”特征昭示出我国的社会发展成就离不开民营经济的贡献。

“民营企业已经成为推动我国发展不可或缺的力量，成为创业就业的主要领域、技术创新的重要主体、国家税收的重要来源”^[2]，是“我们党长期执政、团结带领全国人民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的重要力量”^[3]。2023年7月，中共中央、国务院提出了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意见，再一次明确“民营经济是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生力军，是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基础，是推动我国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的重要力量”^[4]。民营经济作为肩负百年奋斗目标的重要力量，剖析民营企业在推动经济增长、推进共同富裕的作用机制与实践路径，成为深刻理解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建设，构建高水平发展格局的重要内容，也为明晰民营企业发展方向提供重要依据。

现有民营企业的研究多从外部环境建设展开，围绕营商环境优化、经济政策支持、企业权益保障、要素使用平等等方面进行讨论，进而为推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有效支撑。那么，如何从民营企业内部变化和改革为研究视角，从外部制度建设向内部动力转换，通过“引导和支持民营经济履行社会责任”“引导民营经济人士弘扬企业家精神”等方式形成企业内生的动力机制，以回答我国民营经济为何能担当起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责任，提供了研究的可能性。为此，本文尝试基于唯物史观的方法论基础，从社会形态演变的历史逻辑中，寻找我国民营经济内部存在于旧生产关系中的“新要素”，在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研究框架中，结合我国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建设的发展脉络，从“提高创新力度”和“新生产关系建设”两个层面，探索我国民营经济发展对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建设的理论逻辑，论证民营经济是建设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支撑，也为我国民营企业进一步发展提供路径选择。

一、民营经济推进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建设的历史逻辑

自1979年邓小平提出社会主义也可以进行市场经济的论断，到党的十四大正式提出“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目标是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5]，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建设改革的重点便集中在市场在资源配置中作用以及非公经济如何发展。因此，首先需从历史发展的视角，回顾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改革历程，并在非公有制经济的发展脉络中，厘清民营经济对构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作用路径。

在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建设和改革进程中，伴随着市场在资源配置中从基础性作用向决定性作用的转化，非公有制经济也在不断扩大中成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1993年《中共中央关于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若干问题的决定》明确“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就是要使市场在国家宏观调控下对资源配置起基础性作用”^[6]，2013年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指出经济体制改革的核心问题是处理好政府和市场的关系，使“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和更好发挥政府作用”^[7]。从20世纪90年代“以公有制为主体的多种经济成分共同发展格局的形成”，到党的十五大提出“非公有制经济是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党的十六大首次提出并坚持“两个毫不动摇”，再到新时代明确的“公有制经济和非公有制经济都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都是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基础”^[7]，我国的基本经济制度逐渐演进为“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方式并存，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等”^[8]。非公有制经济

逐渐成为市场主体中不可缺少的重要构成,并在构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竞争机制中发挥积极作用。

回顾我国非公有制经济的发展,绝对数量和涉及领域的不断扩大促进了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建设。从突破单一公有制开启的我国经济体制改革,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通过所有权与经营权的分离解放了农业生产力,允许个体和私营经济生长以及逐步引入的外资带动了市场竞争的活力、激发了社会生产力的快速发展。持续进行的经济体制改革、不断增加的非公有制经济比例,在消费品市场、资本市场、要素市场等市场体系不断形成和完善中,非公有制经济部分也逐步在农业、工业、金融业、房地产、保险、社会保障等领域不断扩大。非公有制经济的发展在与公有制相结合的良好互动中,带来了我国经济发展的历史性变革,快速发展的生产力水平迅速地带动了一二三产业生产效率的提升,非公有制经济也在积极构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促进了人民收入水平、和谐劳动关系,以及社会医疗保障等方面的发展。与此同时,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使“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同落后的生产力之间的矛盾”向“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转化,人民生活从温饱不足到全面脱贫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跨越,这些历史成就中,非公有制经济起到了积极作用。

历史实践表明,非公有制经济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建设、发展和改革的过程中发挥了重要作用。民营企业在国家宏观调控的基础上,通过对自身经济目标的追求,实现了与社会目标相统一的发展态势,进而在稳定经济增长、推进高质量发展、助力共同富裕等方面发挥作用,成为构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重要动力支撑。

二、民营经济推进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建设的理论逻辑

履行社会责任为民营经济推动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建设提供理论层面的可行性,在企业自身目标与社会整体目标相统一的状态中,形成符合社会主义特征的生产力要求和生产关系形态。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只有真诚回报社会、切实履行社会责任的企业家,才能真正得到社会认可,才是符合时代要求的企业家。”^[2]

经济体制作为人类经济活动的组织方式和运行

方式,在包含着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的作用系统中不断调节和完善经济运行。民营经济作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通过对科学技术创新和生产关系创新等方面推动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构建。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指出,“弘扬企业家精神,支持和引导各类企业提高资源要素利用效率和经营管理水平、履行社会责任”^[1],这是在民营企业推进生产力提升,尤其是在高新技术方面的突破性贡献基础上,对民营企业在生产关系层面推动作用的进一步期许。

剩余价值规律揭示了私有制经济活动的目的是剩余价值生产和资本增殖,这也是马克思经典理论对私有制企业单一经济目标的具体描述。马克思描述资本主义生产时指出:“资本只有一种生活本能,这就是增殖自身,创造剩余价值。”^{[9]269}在以生产资料私有制为主的民营企业中,其生存的目的在于更多地获得剩余价值,一切与自身利益产生冲突或对立的行为,在法律制度允许的范围内,都不会成为企业进行经济活动的目标。但是,从社会形态的演进规律中,马克思又提出:“资本主义生产本身由于自然变化的必然性,造成了对自身的否定。”^{[10]129}随着企业社会责任概念在西方资本主义国家逐渐受到关注,私有制企业从单一经济目标开始向企业社会责任的履行跨度,这种从私有制企业自身开始的行为变化,正是资本主义私有制在其发展过程中对其自身否定的具体体现。

企业社会责任的提出将企业的经济利益与社会目标联系起来,是在现实经济实践中对马克思理论逻辑的具体呈现。企业社会责任的演变从1924年英国学者谢尔顿提出了“企业社会责任与公司经营者满足产业内外各种人类需要的责任联系起来”^[11],到二战后出现了企业应该为生活质量的提高作出更多贡献,而不仅仅是提供产品和服务的数量的观点,到卡罗尔提出“金字塔”概念,企业社会责任被指为特定时期,社会对企业所寄托的经济、法律、伦理和企业自行裁量(慈善)的期望。随着经济全球化的发展,企业社会责任的衡量标准围绕伦理、利益相关者、社会、环境和经济等方面因素展开。可见,企业社会责任使企业在经济活动中逐渐与社会目标呈现出在一定范围内的协同性,这种自发于企业内部的行为缓和了资本主义的内在矛盾,并为解决贫困、失业、生态等问题提供了思路和路径。但是,企业社会责任的履行无法从根源上解决矛盾的出现,只能使问题得到暂时的、表面的缓和。

表面上，资本家出资进行公益、慈善，配合反垄断，规范经济制度的更新完善，进而缓和社会贫富差距、生态破坏等问题，但其目的依然在于税收优惠、政策扶持、国家助力等方面的利益诉求，其本质依然无法绕开利润最大化这一根本追求，因而无法做到真正意义上地履行社会责任。

与此相对，社会主义制度为我国民营企业真正履行社会责任从而实现企业目标与社会目标的统一提供了制度条件和外部环境基础。我国进行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在坚持“两个毫不动摇”中不断提出要“持续营造关心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社会氛围”，并积极“引导和支持民营经济履行社会责任，展现良好形象”^[4]，这为企业社会责任的履行提供了积极的土壤。一是民营经济对生产力的需求虽然是企业的内在驱动力，但受限于研发成本高、回报率低等问题，使其在科技创新方面呈现出内驱力不足等现象。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能够积极引导，并通过创新补贴等形式鼓励民营企业进行创新活动，并在“政用产学研”协同发展中推动生产力水平的进一步提升。二是马克思主义意识形态积极引导民营企业履行社会责任。意识形态作为观念的上层建筑影响着社会经济关系。社会主义制度要求经济活动以社会整体利益最大化为导向。我国民营经济身处社会主义基本制度中，必然受到马克思主义意识形态的约束和引导，使其在履行社会责任的过程中持有更为积极的态度，进而形成企业目标与社会目标的统一。三是社会评价的激励作用。社会主义制度要求以社会整体利益最大化进行经济活动，民营企业的社会责任信息披露成为衡量其发展水平、作为政策扶持依据、完善社会评价体系的重要指标。这种隐藏在企业经济成本中的非经济部分为企业的长期发展带来收益的增加，从而激励企业更积极地履行社会责任。

由此，形成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中的我国民营企业，在其自身发展中会逐步受到私有制自身发展的必然规律和社会主义制度的观念影响，从而形成自身逐利的经济目标与社会整体发展目标相统一的状态，在科技创新提升、优化自身企业结构中成为推动我国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动力支撑。

三、民营企业推进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路径选择

员工持股作为企业内部新生产关系的重要表现

形式，是对企业履行社会责任的进一步发展，也是社会基本矛盾促使民营企业在“新社会因素”作用下进行的内部经济关系创新。我国的社会主义制度环境为这种由企业内部进行的经济关系创新提供了积极的土壤，也让我国民营企业的员工持股制度有别于西方私有制企业，成为民营企业推动新生产关系形成的重要方式。

马克思在《资本论》中对工人“合作工厂”的出现进行了详细的描述，认为“工人自己的合作工厂，是在旧形式内对旧形式打开的第一个缺口”^{[12]499}。而这个缺口的出现对于工人而言“只是要解放那些由旧的正在崩溃的资产阶级社会本身孕育着的新社会因素”^{[13]159}。我们可以很清楚地认识到，这个缺口的出现、这种新社会因素的出现是马克思对资本主义社会内部产生的合作制生产或生产合作社的充分肯定，虽然这种具有社会主义特征的生产方式与社会主义经济制度本身还存在着实质性的差异，但这种“由资本主义生产方式转化为联合的生产方式的过渡形式”^{[12]499}，无疑是对资本与劳动所形成的对立的“积极地扬弃”。法国的合作农场、美国的员工持股、日本的终身雇佣等新型企业制度都表明了这一“缺口”在发达资本主义国家中有所展现，这也进一步证明了资本主义社会内部会衍生出具有社会主义特征的经济关系。

西方企业在实践中出现的员工持股制度，正是马克思关于合作工厂理论的现实实践。员工持股作为一种新型股权形式，通过员工获得股权的方式，对企业具有相应的或完全的管理权和表决权，进而形成一种趋向于“合作工厂”的经济形式，是“由资本主义生产方式转化为联合的生产方式的过渡形式。”^{[12]498}分配方式随着所有制关系的调整而发生改变。员工持股制度等新型所有制关系的出现虽然与马克思所畅想的“生产资料公有制下产权不能量化到个人有所区别，但依据员工自身所持股份获得相应比例的分红和利益分割的形式，已经形成了对剩余价值全部占有向员工共享剩余价值的分配方式的转化。生产关系与分配关系的改变使企业内部建立起稳定的劳动关系，随之凝结而成的集体劳动黏合企业与员工的关系，进一步推动生产效率的提升，形成可循环的良性发展路径。以员工持股制度为具体表现的所有制关系的转变，使民营企业内部形成了相对稳定的劳动关系，并向集体劳动关系转化，在企业内部出现了“自觉地把他们许多个人劳动力当作一个社会劳动力来使用”^{[14]12}的劳动状态。这

种集体劳动的形成不仅能将企业内部的各劳动联合起来,而且在激发劳动潜能的同时,企业员工通过分工、合作、协作、配合来完成这对企业成长的推动作用^[15]。

虽然出现于西方企业中的员工持股制度是马克思关于“合作工厂”的积极尝试,但依然无法摆脱资本主义制度下资本逐利性所带来的负面影响。资本运动的本质在于价值增值,“资本不是一种物,而是一种以物为媒介的人和人之间的社会关系^{[16]877-878}”。资本主义社会制度其核心特征在于生产资料私有制,经济活动的最终目标在于剩余价值的最大化。员工持股制度在表面上使企业与员工之间形成了共享制的分配关系,但最终目的依然是在舍弃一定短期利益的过程中追求长期收益的增加,以在形式上缓解劳资矛盾的同时实现增加值的增长。

不同于西方私有制企业为缓解严重的社会分配不公和突出的劳资矛盾,社会主义的制度基础为民营企业内部催生社会主义特征的生产关系提供了积极的外部氛围。一是从民营企业层面引导构建具有社会主义特征的企业文化,进而在环境氛围的营造中提供改革内部生产关系的催化剂。国家始终把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当作自己人,同时也勉励民营企业家要增强国家情怀,做到“富而有责、富而有义、富而有爱”。这些引导和鼓励会促使民营企业家在构建企业文化中逐步形成以员工为本、推动全体员工利益共同体的价值氛围,成为改革企业内部生产关系的思想动力。二是从民营企业内部劳动关系层面,鼓励民营企业构建和谐劳动关系。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中“富强、和谐、平等、友善”等关键词有效地引导民营企业形成和谐劳动关系,进而在推动形成集体劳动关系中提升企业生产力水平。同时,和谐劳动关系在加强员工之间工作紧密性的同时,也促进了员工的个人成长,进而实现员工与企业同向发展。三是倡导民营企业“完善工资分配制度”,鼓励企业进行员工共享企业发展成果的制度建设。“分配关系本质上和生产关系是同一的,是生产关系的反面”^{[12]994},分配决定于生产,又反作用于生产。共同富裕作为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体现在分配关系中需要满足“广大人民群众共享改革发展成果”。在国家的积极倡导和共同富裕的积极要求中,能够激发民营企业有效开展分配制度创新,进而推动具有社会主义特征的生产关系在企业内部形成。

企业内部具有社会主义特征的新生产关系的出现,在调整生产资料所有制的基础上使企业员工拥有双重身份,既是雇佣劳动者,又是企业所有者。员工身份的转变使劳动者的自身权益得到保障和收入水平得到提升,同时还带来以企业为家、与企业共荣的思想,使企业与员工的关系不再局限于“企业的员工”的生存方式中,而向“员工的企业”方向转变,进而在新生产关系中推动企业的发展,并推动高质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建设。

四、民营经济推进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建设的政策启示

基于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基本逻辑以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外部环境,民营经济在社会责任履行中实现了企业发展与社会发展相统一的状态,这种统一性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提供了建设条件,也为民营企业的发展路径提供了方向。

切实履行社会责任,在企业文化培育中根植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只有真诚回报社会、切实履行社会责任的企业家,才能真正得到社会认可,才是符合时代要求的企业家”^[2]。民营企业在履行社会责任的过程中呈现出了具有新社会特征的行为方式,这种现象的出现表明民营企业的自身发展,受到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影响。从社会层面,通过开设微博、微信公众号等形式,引导企业认识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与企业利益和发展的一体性;从企业层面,通过开展文化活动、教育宣传等方式,形成国家、企业和个人紧密关联的发展一致性的企业文化;从个人层面,通过积极参与学习、加强企业福利、增加社会公益等活动形式,弘扬企业家精神。以此在观念上层建筑层面加强建设和引导,使企业强化社会责任履行的思想意识,避免腐败滋生等现象,以形成企业目标与社会发展相统一的企业文化氛围。

应积极推动企业的技术创新以及助力企业形成正确的发展模式,在企业目标和社会目标的统一中推动社会生产力的提升。推动企业在技术创新中实现自身利益强化与社会生产力提升的统一。技术创新不仅能让企业实现自身的经济利益,同时也能让企业在技术外溢的作用下推动社会生产力水平的提升。因此,从国家层面,要加大对企业创新力度的

扶植，在资金、政策、人才等方面予以创新支持。与此同时，也要避免创新后的技术垄断、成果转化率低等问题，以保证政策驱动下的技术创新与社会整体效益得到协调统一。从企业层面，要避免短期利益诱惑，明确创新是民营企业可持续发展的内在要求，有效形成产学研用一体化发展，探索深度融合的长效发展模式和机制创新。以此在生产层面形成有效合力，形成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与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相协调的动力发展模式。

鼓励民营企业进行企业内部生产关系的创新，以在所有制、分配关系、劳动关系层面优化内部结构。民营企业根据自身发展类型尝试进行不同方式的生产关系创新，以激发生产潜力，形成发展特色。从所有制层面，通过员工持股制度呈现出集体经济、合作经济等特征，形成从企业内部主动地、积极地进行所有制关系的转变，同时避免管理层持股、管理层分割股份过多等形式上的员工持股制度；从分配方式层面，通过建立灵活的工资涨幅机制、规范绩效工资管理、倡导多形式分享等方式有效增加员工收入，同时以增加员工福利、生涯培训、工会活动等方式提升员工生活品质，形成员工与企业共赢的分配关系；从劳动关系层面，通过在企业内部形成法律约束、道德培养、行为规范的“法、德、行”三点融合的价值取向，健全政府、工会、企业代表组织共同参与的协调机制，发挥优势企业的模范作用，带动产业链、供应链构建起和谐劳动关系，进而在探索形成新型生产关系中助力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建设。

参考文献：

- [1] 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 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 [N]. 人民日报, 2024-07-22(001).
- [2] 习近平. 在企业家座谈会上的讲话 [N]. 人民日报, 2020-07-22 (002).
- [3] 新华社. 习近平在看望参加政协会议的民建工商联界委员时强调 正确引导民营经济健康发展高质量发展 王沪宁蔡奇丁薛祥参加看望和讨论 [J]. 中国石油和化工, 2023 (3): 14-15.
- [4]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意见 [N]. 人民日报, 2023-07-20 (001).
- [5] 江泽民. 加快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步伐夺取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更大胜利——在中国共产党第十四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 [J]. 求实, 1992 (11): 1-16.
- [6] 中共中央关于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若干问题的决定 [J].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公报, 1993 (28): 1286-1303.
- [7] 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 [N]. 人民日报, 2013-11-16(001).
- [8] 中共中央关于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 [N]. 人民日报, 2019-11-06(001).
- [9] 马克思, 恩格斯.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 (第5卷)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09.
- [10] 马克思, 恩格斯.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 (第19卷)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95.
- [11] 张蕙. 企业社会责任: 纷繁的动因和多样的结果 [J]. 社会发展研究, 2014, 1 (2): 208-225; 246.
- [12] 马克思. 资本论 (第3卷)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04.
- [13] 马克思, 恩格斯.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 (第3卷)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09.
- [14] 马克思, 恩格斯.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 (第16卷)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75.
- [15] 马艳, 徐文斌, 冯璐. 华为员工持股对企业经济关系的影响与特色 [J]. 教学与研究, 2020 (8): 42-53.
- [16] 马克思. 资本论 (第1卷)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04.

(责编: 程爱婕)